

江西中绿恒草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天职业字[2016]15011号

目 录

审 计 报 告	1
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 1-7 月合并财务报表	3
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 1-7 月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17

防伪条形码:



07912016110003794332

防伪编号: 07912016110003794332

报告文号: 天职业字[2016]第15011号

委托单位: 江西中绿恒草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事务所名称: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江西分所

报告日期: 2016-08-30

报备时间: 2016-11-23 16:15

被审单位所在地: 南昌

签名注册会计师: 傅成钢

覃继伟

江西中绿恒草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1月1日至2016年7月31日审计报告

事务所名称: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江西分所

事务所电话: 0791-86727518

传 真: 0791-86727510

通 讯 地 址: 江西省南昌市红谷滩新区红谷中大道1402号浦发大厦6楼

电 子 邮 件: jiangxi@tzcpa.com

事务所网址: www.tzcpa.com

如对上述报备资料有疑问的,请与江西省注册会计师协会联系。

防伪查询电话: 0791-86237144

防伪查询网址: <http://www.jxicpa.org.cn>

审计报告

天职业字[2016]15011 号

江西中绿恒草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江西中绿恒草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绿恒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6 年 7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及资产负债表，2016 年 1-7 月、2015 年度、2014 年度的合并利润表及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及现金流量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中绿恒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中绿恒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中绿恒公司2016年7月31日、2015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的合并财务状况及财务状况以及2016年1-7月、2015年度、2014年度的合并经营成果和合并现金流量及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此页无正文]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江西中绿恒草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2016年7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附注编号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059,521.21	3,402,214.22	386,997.60	六、（一）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17,652.00			六、（二）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3,285,166.04	2,730,394.88	1,809,008.87	六、（三）
预付款项	130,000.00	97,218.32	115,756.20	六、（四）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819,652.19	62,089.00	290,000.00	六、（五）
存货	1,694,748.22	2,422,792.16	2,328,927.55	六、（六）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9,606,739.66	8,714,738.58	4,930,690.22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80,125.86	332,402.86	242,767.02	六、（七）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074,542.81	4,022,096.11	2,257,412.33	六、（八）
递延所得税资产	35,504.35	13,080.76	7,699.86	六、（九）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690,173.02	4,367,579.73	2,507,879.21	
资产总计	13,296,912.68	13,082,318.31	7,438,569.43	

法定代表人：余再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余再胜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春莲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江西中绿恒草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2016年7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附注编号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16,130.00			六、（十）
应付账款	1,112,830.28	567,242.10	10,980.00	六、（十一）
预收款项	44,678.50	139,405.50	15,800.00	六、（十二）
应付职工薪酬	583,129.58	343,977.48	106,852.00	六、（十三）
应交税费	65,868.07	228,409.37	390,896.44	六、（十四）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590,704.68	2,217,615.16	2,681,212.36	六、（十五）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713,341.11	3,496,649.61	3,205,740.8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15,160.7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160.70			
负债合计	3,728,501.81	3,496,649.61	3,205,740.80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4,200,000.00	4,200,000.00	2,000,000.00	六、（十六）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857,610.03	4,857,610.03		六、（十七）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7,471.67	57,471.67	223,282.87	六、（十八）
未分配利润	453,329.17	470,587.00	2,009,545.76	六、（十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9,568,410.87	9,585,668.70	4,232,828.63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9,568,410.87	9,585,668.70	4,232,828.63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合计	13,296,912.68	13,082,318.31	7,438,569.43	

法定代表人：余再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余再胜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春莲

余再胜

余再胜

杨春莲

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江西中绿恒草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2016年1-7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附注编号
一、营业总收入	6,624,192.12	10,220,573.00	4,901,404.98	
其中：营业收入	6,624,192.12	10,220,573.00	4,901,404.98	六、(二十)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5,475,150.71	6,579,698.17	2,330,506.57	
其中：营业成本	3,530,603.82	4,376,556.10	1,735,296.32	六、(二十)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6,210.10	4,599.00		六、(二十一)
销售费用	576,233.74	490,772.11	240,369.42	六、(二十二)
管理费用	1,180,725.04	1,636,167.67	305,306.24	六、(二十三)
财务费用	56,973.03	28,126.07	-772.31	六、(二十四)
资产减值损失	144,404.98	43,477.22	50,306.90	六、(二十五)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0,642.79			六、(二十六)
投资收益	57,977.35			六、(二十七)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67,661.55	3,640,874.83	2,570,898.41	
加：营业外收入		366.17		六、(二十八)
减：营业外支出	1,278,577.89	17,583.00		六、(二十九)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540.00	9,583.00		六、(二十九)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916.14	3,623,658.00	2,570,898.41	
减：所得税费用	6,341.69	473,169.18	384,250.45	六、(三十)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257.83	3,150,488.82	2,186,647.9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7,257.83	3,150,488.82	2,186,647.96	六、(十九)
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7,257.83	3,150,488.82	2,186,647.9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7,257.83	3,150,488.82	2,186,647.9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00	0.75		十六、(一)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00	0.75		十六、(一)

法定代表人：余再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余再胜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春连

余再胜

余再胜

杨春连

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江西中绿恒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2015年1-7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附注编号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662,266.91	9,379,315.27	3,403,358.69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746.57	1,022,935.40	1,598,152.45	六、（三十一）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667,013.48	10,402,250.67	5,001,511.1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630,251.82	410,456.92	1,248,578.6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917,157.49	2,586,080.19	1,059,032.5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82,792.87	645,661.1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33,634.93	2,423,781.06	1,541,681.76	六、（三十一）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63,837.11	6,065,949.32	3,849,342.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03,176.37	4,336,301.35	1,152,168.3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7,977.3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3,5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7,977.35	13,5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188,067.52	3,509,354.73	1,178,645.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557,009.21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0,968.14			六、（三十一）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46,044.87	3,509,354.73	1,178,645.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88,067.52	-3,495,854.73	-1,178,645.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2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8,800.00	25,200.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三十一）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800.00	25,2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800.00	2,174,8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43,691.15	3,013,246.62	-26,476.62	六、（三十二）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余额	3,402,244.23	386,997.60	413,474.22	六、（三十二）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58,553.07	3,402,244.22	386,997.60	六、（三十二）

法定代表人：余再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余再胜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春德

余再胜

余再胜

杨春德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编制单位: 江西中核恒益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	2015年度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00,000.00					223,282.87		2,223,282.87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年初余额	2,000,000.00					223,282.87		2,223,282.8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200,000.00	4,857,610.03				-165,811.20		7,014,071.63
(一) 净利润								
(二) 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三)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2,200,000.00							2,200,000.0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200,000.00							2,200,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319,949.81		319,949.81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19,949.81		319,949.81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 本年提取								
2. 本年使用								
(七)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4,200,000.00	4,857,610.03				-165,811.20		9,091,808.83

金额单位: 元

法定代表人: 余再胜

余再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余再胜

余再胜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杨春连

杨春连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编制单位：江西中核同益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 目	2014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00,000.00					4,618.07	41,562.0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初余额	2,000,000.00					4,618.07	41,562.0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18,664.80	1,967,983.16
（一）净利润							2,186,647.96
（二）其他综合收益							
1. 上述（一）和（二）小计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 本年提取							
2. 本年使用							
（七）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2,000,000.00					224,282.87	2,409,545.76
五、所有者权益合计							4,272,828.43

法定代表人：余同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余同胜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春送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江西中绿恒草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2016年7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附注编号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72,210.38	1,466,034.47	386,997.8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3,194,309.05	2,730,394.88	1,809,008.87	十二、（一）
预付款项	30,000.00	97,218.32	115,756.20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819,652.19	62,089.00	290,000.00	十二、（二）
存货	1,694,748.22	2,417,811.20	2,328,927.55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7,510,919.84	6,773,547.87	4,930,690.22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000,000.00	2,000,000.00		十二、（三）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60,121.05	312,602.86	242,767.02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074,542.81	4,022,096.11	2,257,412.33	
递延所得税资产	30,780.13	13,080.76	7,699.86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5,665,443.99	6,347,779.73	2,507,879.21	
资产总计	13,176,363.83	13,121,327.60	7,438,569.43	

法定代表人：余再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余再胜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春莲

余再胜

余再胜

杨春莲

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江西中绿恒草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2016年7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附注编号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16,130.00			
应付账款	1,106,355.28	567,242.10	10,980.00	
预收款项	44,678.50	139,405.50	15,800.00	
应付职工薪酬	514,174.58	339,992.48	106,852.00	
应交税费	65,408.68	228,394.37	390,896.44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584,704.68	2,211,615.16	2,681,212.36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631,451.72	3,486,649.61	3,205,740.8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 债 合 计	3,631,451.72	3,486,649.61	3,205,740.80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4,200,000.00	4,200,000.00	2,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857,610.03	4,857,610.0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7,471.67	57,471.67	223,282.87	
未分配利润	429,830.41	519,596.29	2,009,545.76	
所有者权益合计	9,544,912.11	9,634,677.99	4,232,828.63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合计	13,176,363.83	13,121,327.60	7,438,569.43	

法定代表人：余再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余再胜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春莲

余再胜

余再胜

杨春莲

利润表

编制单位：江西中绿恒草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2016年1-7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附注编号
一、营业总收入	6,530,962.01	10,220,473.00	4,901,404.98	
其中：营业收入	6,530,962.01	10,220,473.00	4,901,404.98	十二、（四）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5,346,244.99	6,530,688.88	2,330,506.57	
其中：营业成本	3,465,837.67	4,376,556.10	1,735,296.32	十二、（四）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388.75	4,599.00		
销售费用	576,233.74	490,477.11	240,369.42	
管理费用	1,103,656.04	1,587,350.86	305,306.24	
财务费用	58,533.82	28,228.59	-772.31	
资产减值损失	141,594.97	43,477.22	50,306.9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84,717.02	3,689,884.12	2,570,898.41	
加：营业外收入		386.17		
减：营业外支出	1,278,577.69	17,583.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3,860.67	3,672,667.29	2,570,898.41	
减：所得税费用	-4,064.79	473,169.18	384,250.4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9,795.88	3,199,498.11	2,186,647.96	
六、其他综合收益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89,795.88	3,199,498.11	2,186,647.96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2	0.76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2	0.76		

法定代表人：余再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余再胜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春莲

余再胜

余再胜 12

杨春莲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江西中绿恒草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2016年1-7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附注编号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662,266.91	9,079,313.27	3,403,358.69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22.58	1,016,750.85	1,598,152.4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664,089.49	10,396,066.12	5,001,511.1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630,088.82	405,475.96	1,248,578.5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882,492.49	2,554,930.38	1,059,082.6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76,979.02	645,651.1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21,487.73	2,409,717.03	1,541,681.7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11,046.06	8,015,774.52	3,849,342.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53,043.43	4,380,291.60	1,152,168.3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3,5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5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088,067.52	3,489,554.73	1,178,645.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88,067.52	5,489,554.73	1,178,645.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88,067.52	-5,476,054.73	-1,178,645.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2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8,800.00	25,200.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800.00	25,2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800.00	2,174,8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93,824.09	1,079,036.87	-26,476.6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余额	1,466,034.47	386,997.60	413,474.2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72,210.38	1,466,034.47	386,997.60	

法定代表人：余再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余再胜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春莲

余再胜

余再胜

杨春莲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江西中核恒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 目		2016年1-7月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4,200,000.00			4,857,610.03				57,471.67	519,596.29	9,034,677.9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4,200,000.00			4,857,610.03				57,471.67	519,596.29	9,034,677.9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综合收益总额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或净负债所产生的变动											
5.其他											
（五）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本年提取											
2.本年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4,200,000.00			4,857,610.03				57,471.67	429,830.41	9,544,912.11

法定代表人：余再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余再胜

1/1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春莲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编制单位:江西中绿恒草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 目	2015年度							金额单位:元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00,000.00								233,282.87	2,000,545.78	4,232,828.6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2,000,000.00								233,282.87	2,000,545.78	4,232,828.6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200,000.00				4,857,610.03				-155,811.20	-1,492,300.72	5,399,498.11
(一)综合收益总额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200,000.00									3,199,498.11	3,199,498.11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200,000.00										2,20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2,200,000.00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319,949.81	-319,949.81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19,949.81	-319,949.81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或净负债所产生的变动											
5.其他											
(五)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本年提取											
2.本年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4,200,000.00				4,857,610.03				-155,761.01	-4,371,849.02	9,634,677.99
法定代表人: 余西畔					4,857,610.03				57,471.67	519,586.29	9,634,677.99

法定代表人:余再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余再胜

财务总监:余再胜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春霞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续)

编制单位: 江西中绿恒草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 目	2014年度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00,000.00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2,000,000.0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 (或股东) 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5. 其他								
(五) 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 本年提取								
2. 本年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2,000,000.00							

法定代表人: 余再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余再胜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杨春送

江西中绿恒草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7 月 31 日

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注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元为货币单位）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一）历史沿革

2011 年 5 月 24 日，江西中绿恒草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母公司”或“中绿恒公司”）原名江西中绿恒草坪工程有限公司，由自然人黄爱华、袁宏图、余于邻、袁宏艺、袁宏丽、范龙、徐志勇共同出资设立，注册资本 200.00 万元，实缴 50.00 万元。出资方式为货币出资，其中黄爱华 10.00 万元、袁宏图 20.00 万元、余于邻 20.00 万元、袁宏艺 0.00 万元、袁宏丽 0.00 万元、徐志勇 0.00 万元、范龙 0.00 万元。

公司资本分两期出资，第一期出资经永修昌兴会计师事务所 2011 年 5 月 23 日出具编号为赣永昌会验字【2011】第 67 号的验资报告，审验截至 2011 年 5 月 23 日止，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共计 50.00 万元，全部系货币出资。

2011 年 5 月 24 日公司在永修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登记，领取了注册号为 360425210005309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 200.00 万元。2016 年 4 月 27 日更换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60400573646490Q。法定代表人：袁宏图，企业住所：江西省九江市永修县九合乡；经营范围：草坪、农林产品的种植、销售、研发；园林绿化运动场地的设计、施工、养护；园林机具、农机设备的研发、销售；农业观光旅游、建筑劳务分包；国内贸易、进出口业务。经营期限：自 2011 年 5 月 24 日至 2061 年 5 月 23 日。

有限公司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实际出资（万元）	出资比例（%）
1	黄爱华	76.00	10.00	38.00
2	袁宏图	46.00	20.00	23.00
3	余于邻	24.00	20.00	12.00
4	袁宏艺	22.00	0.00	11.00
5	袁宏丽	20.00	0.00	10.00
6	徐志勇	6.00	0.00	3.00
7	范龙	6.00	0.00	3.00
	合计	200.00	50.00	100.00

第二期出资（缴足注册资本）

2013年11月18日，中绿恒作出股东会决议，公司的注册资本200.00万元（一期已缴付50.00万），现将余下的150.00万元全部缴足。补缴后，其中黄爱华实缴76.00万元，袁宏图补缴46.00万元，余于邻实缴24.00万元，袁宏艺实缴22.00万元，袁宏丽实缴20.00万元，徐志勇实缴6.00万元，范龙实缴6.00万元。

全部出资经永修昌兴会计师事务所2013年11月19日出具的赣永昌会验字【2013】字第195号验资报告验证。

本次变更后公司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黄爱华	76.00	38.00
2	袁宏图	46.00	23.00
3	余于邻	24.00	12.00
4	袁宏艺	22.00	11.00
5	袁宏丽	20.00	10.00
6	徐志勇	6.00	3.00
7	范龙	6.00	3.00
	合计	<u>200.00</u>	<u>100.00</u>

2013年11月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3年11月21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并通过决议，决议同意：公司股东袁宏图、袁宏艺、袁宏丽、余于邻持有其各自占公司注册资本23%、11%、10%、12%的股权，按1元/股，共计112.00万元全部转让至股东黄爱华。同日，转让方及受让方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

决议并同意法定代表人由袁宏图变更为黄爱华。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黄爱华	188.00	94.00
2	范龙	6.00	3.00
3	徐志勇	6.00	3.00
	合计	<u>200.00</u>	<u>100.00</u>

2013年12月02日，上述变更事项经永修县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备案。

2015年1月公司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5年1月28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并通过决议，决议同意：公司股东黄爱华持有公司注册资本22.5%的股权，计价45.00万元全部有偿转让给新股东李通7%计人民币14.00万元、章

云荣 5%计人民币 10.00 万元、李文炳 5%计人民币 10.00 万元、赖晓燕 4%计人民币 8.00 万元、邓国苹 1.5%计人民币 3.00 万元。同意公司原股东范龙持有公司注册资本 1%股权，计价人民币 2.00 万元有偿转让至新股东邓国苹。同日，转让方与受让方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

本次变更后公司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黄爱华	143.00	71.50
2	李通	14.00	7.00
3	章云荣	10.00	5.00
4	李文炳	10.00	5.00
5	赖晓燕	8.00	4.0
6	徐志勇	6.00	3.00
7	邓国苹	5.00	2.50
8	范龙	4.00	2.00
合计		<u>200.00</u>	<u>100.00</u>

2015 年 5 月公司第三次股权转让

2015 年 5 月 26 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并通过决议，决议同意：同意公司原股东范龙持有公司注册资本 2%的股权，计价人民币 4.00 万元有偿转让给新股东余再胜。

2015 年 5 月 26 日，转让方与受让方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

本次变更后公司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黄爱华	143.00	71.50
2	李通	14.00	7.00
3	章云荣	10.00	5.00
4	李文炳	10.00	5.00
5	赖晓燕	8.00	4.00
6	徐志勇	6.00	3.00
7	邓国苹	5.00	2.50
8	余再胜	4.00	2.00
合计		<u>200.00</u>	<u>100.00</u>

2015 年 7 月公司第四次股权转让

2015 年 7 月 1 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并通过决议，决议同意：公司原股东徐志勇持有公司注册资本 3%的股权，计价人民币 6.00 万元有偿转让给新股东陈立群。

本次变更后公司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黄爱华	143.00	71.50
2	李通	14.00	7.00
3	章云荣	10.00	5.00
4	李文炳	10.00	5.00
5	赖晓燕	8.00	4.00
6	陈立群	6.00	3.00
7	邓国苹	5.00	2.50
8	余再胜	4.00	2.00
合计		<u>200.00</u>	<u>100.00</u>

2015年7月第五次股权转让

2015年7月29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并通过决议，决议同意：公司原股东邓国苹持有公司注册资本0.5%的股权，计价人民币1.00万元，陈立群持有注册资本0.6%股权计价1.20万元，李通持有注册资本的2.1%，计价人民币4.20万元，赖晓燕持有注册资本的1.2%，计价人民币2.40万元，章云荣持有注册资本的1.5%，计价人民币3.00万元全部有偿转让给新股东舒燕清、余海涛。

2015年7月29日，转让方与受让方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

决议并同意法定代表人由黄爱华变更为余再胜。

本次变更后公司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黄爱华	143.00	71.50
2	李通	9.80	4.90
3	余海涛	8.00	4.00
4	章云荣	7.00	3.50
5	李文炳	7.00	3.50
6	舒燕清	6.80	3.40
7	赖晓燕	5.60	2.80
8	陈立群	4.80	2.40
9	邓国苹	4.00	2.00
10	余再胜	4.00	2.00
合计		<u>200.00</u>	<u>100.00</u>

2015年7月第一次增资

2015年7月30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并通过决议，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200.00万元增加至420.00万元，此次增资以货币出资方式于2015年8月25日缴足，其中股东黄爱华增加货币出资157.30万元，股东余再胜增加货币出资4.40万元，股东陈立群增加货币出资5.28万元，股东李通增加货币出资10.78万元，股东章云荣增加货币出资7.70万元，股东李文炳

增加货币出资 7.70 万元，赖晓燕增加货币出资 6.16 万元，股东邓国苹增加货币出资 4.40 万元，股东舒燕清增加货币出资 7.48 万元，股东余海涛增加货币出资 8.80 万元。

2015 年 8 月 5 日，江西惠普会计师事务所就本次增资事宜出具了赣惠普内验字[2015]第 048 号验资报告，对公司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止新增注册资本的实收情况进行了审验，经审验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新增注册资本共计 220.00 万元，全部系货币出资。

本次增加注册资本后公司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黄爱华	300.30	71.50
2	李通	20.58	4.90
3	余海涛	16.80	4.00
4	章云荣	14.70	3.50
5	李文炳	14.70	3.50
6	舒燕清	14.28	3.40
7	赖晓燕	11.76	2.80
8	陈立群	10.08	2.40
9	邓国苹	8.40	2.00
10	余再胜	8.40	2.00
	合计	<u>420.00</u>	<u>100.00</u>

2015 年 8 月第六次股权转让

2015 年 8 月 27 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并通过决议，决议同意：股东黄爱华持有公司注册资本 1%的股权，共计人民币 4.20 万元，有偿转让给股东舒燕清；股东黄爱华持有注册资本 4%，计人民币 16.80 万元，有偿转让给新股东冯磊。

2015 年 8 月 27 日，转让方与受让方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

本次变更后公司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黄爱华	279.30	66.50
2	李通	20.58	4.90
3	舒燕清	18.48	4.40
4	余海涛	16.80	4.00
5	冯磊	16.80	4.00
6	章云荣	14.70	3.50
7	李文炳	14.70	3.50
8	赖晓燕	11.76	2.80
9	陈立群	10.08	2.40
10	邓国苹	8.40	2.00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1	余再胜	8.40	2.00
	合计	<u>420.00</u>	<u>100.00</u>

2015 年 11 月中绿恒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15 年 10 月 17 日，中绿恒通过股东会决议，决议同意：将中绿恒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名称由江西中绿恒草坪工程有限公司变更为江西中绿恒草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经审计的公司净资产折合成股份公司注册资本 4,200,000.00 元人民币，公司总股本为 4,200,000 股，股份公司股份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净资产折合股本后的余额转为资本公积。

2015 年 11 月 5 日，九江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中绿恒颁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0400573646490Q），注册资本 420.00 万元。

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后，各股东持有公司股份数量及持股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份数（股）	出资比例（%）
1	黄爱华	2,793,000	66.50
2	李通	205,800	4.90
3	舒燕清	184,800	4.40
4	余海涛	168,000	4.00
5	冯磊	168,000	4.00
6	章云荣	147,000	3.50
7	李文炳	147,000	3.50
8	赖晓燕	117,600	2.80
9	陈立群	100,800	2.40
10	邓国苹	84,000	2.00
11	余再胜	84,000	2.00
	合计	<u>4,200,000</u>	<u>100.00</u>

截止 2016 年 7 月 31 日，公司股东及各自出资情况信息未再发生变化。

（二）所处行业情况

公司主要为园林施工单位等提供草坪，销售草坪为公司的主要业务收入来源。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主要业务属于农业（代码 A01）；根据《新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主要业务属于其他园艺作物种植（代码 A0149）。

（三）子公司基本情况

2015 年 3 月 11 日，江西中超体育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子公司或“中超公司”）由李冬生、黄爱华、章云荣设立，注册资本 200.00 万元，出资方式为货币出资资本。2015 年 7 月 29 日投资人(股权)变更为江西中绿恒草坪工程有限公司。2015 年 8 月缴足注册资金，实

缴 200.00 万元，2015 年 8 月 5 日，江西惠普会计师事务所就本次出资事宜出具了赣惠普内验字[2015]第 049 号验资报告。

2015 年 3 月 11 日公司在南昌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登记，领取了注册号为 360125210055743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2016 年 4 月 27 日更换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601253328626785。注册资本 20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李冬生，企业住所：江西省南昌市南昌经济技术开发区玉屏东大街 299 号（清华科技园内）华江大厦 C 楼第贰层第 202 室，经营范围：体育场地设施工程；体育场地健身服务；设计、服务、发布、代理国内各类广告。经营期限：自 2015 年 3 月 11 日至 2035 年 3 月 10 日。

有限公司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江西中绿恒草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00	100.00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以公司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二）持续经营

本公司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不存在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因素及其他影响事项。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基于上述编制基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已颁布的最新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此外，本财务报表参照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以下简称“第 15 号文（2014 年修订）”）的列报和披露要求。

（二）会计期间和经营周期

本公司的会计年度从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本报告期为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7 月 31 日。

（三）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

（四）计量属性在本报告期发生变化的报表项目及其本报告期采用的计量属性

本公司采用的计量属性包括历史成本、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和公允价值。

本报告期报表项目的计量属性未发生变化。

（五）现金流量表之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流量表的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六）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下列情况除外：（1）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2）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但下列情况除外：（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2）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3）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

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2）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积摊销额后的余额。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账面价值扣除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后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或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了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2）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4. 主要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初始取得或源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5. 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可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

按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期末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或衍生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 20%及以上幅度的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将持续 6 个月及以上，预期短期内不会转回，确认其减值损失，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减值损失。

（七）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 1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确定组合的依据及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分析法组合	相同账龄的应收账款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分析法组合	账龄分析法

（2）账龄分析法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以下同）	3	3
1-2 年	10	10
2-3 年	50	50
3 年以上	100	1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应收款项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存在显著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项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异计提坏账准备

对应收票据、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其他应收款项,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八)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加权平均法。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九) 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所取得的被合并方所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

表中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本公司判断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取得控制日,按照以下步骤进行会计处理:

1) 确定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2) 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的处理。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份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3) 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或债务性证券取得的,按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但不包括应自被投资单位收取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以债务重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等方式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和《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原则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按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并同时根据有关资产减值政策考虑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减值。

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归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

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时,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利润分配以外的因素导致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回报金额;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4.1 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但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但不丧失控制权时,应当将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4.2 部分处置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情形

部分处置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子公司控制权的,对于处置的股权,结转与所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出售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损失);同时,对于剩余股权,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它相关金融资产。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子公司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有关成本法转为权益法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5.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十)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计价和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以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并从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00	5.00	9.5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4.00	5.00	23.75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00	5.00	31.67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固定资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认定为融资租赁：（1）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2）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3）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通常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75%以上（含75%）〕；（4）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90%以上（含90%）〕；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90%以上（含90%）〕；（5）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中较低者入账，按自有固定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

（十一）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2.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在建工程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十二）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 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 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 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 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 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 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 (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 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 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 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十三) 生物资产的核算方法

1. 生物资产是指有生命的动物和植物, 包括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物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3. 收获或出售消耗性生物资产, 采用加权平均法结转成本。

4. 资产负债表日, 以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生物资产, 当有确凿证据表明由于遭受自然灾害、病虫害、动物疫病侵袭或市场需求变化等原因, 使消耗性生物资产可变现净值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 消耗性生物资产按本财务报表附注八之存货所述方法计提跌价准备。

(十四) 无形资产

1. 本公司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等, 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 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 采用直线法摊销。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 公司在每个会计期间均对该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是: 公司将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3. 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 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 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 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 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4.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 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 确认为无形资产: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

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十五）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十六）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除股份支付以外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辞退福利

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3.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公司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十七）预计负债

1.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本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 本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十八）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1）存在活跃市场的，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

（2）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数变动等后续信息进行估计。

4.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1）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2）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3）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本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本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本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本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本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本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十九）收入

1. 收入确认和计量原则

1)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收入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2）不再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不再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3）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4）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5）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提供劳务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同时满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并按已经提供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在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按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4) 建造合同

（1）建造合同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建造合同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若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

（2）固定造价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表明其结果能够可靠估计：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计量、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成本加成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表明其结果能够可靠估计：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3) 确定合同完工进度的方法为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已经完成的合同工作量占合同预计总工作量的比例。

(4) 资产负债表日，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执行中的建造合同，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待执行的亏损合同，按其差额确认预计负债。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标准

公司主要为销售商品收入，根据产品发货并交付给客户并经客户签收后确认收入或者客户自提后确认收入。

(二十) 政府补助

1. 区分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的标准

对用于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取得固定的定额标准的政府补助、税收返还等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综合性项目的政府补助，需要将其补助资金分解为与资产相关的部分和与收益相关的部分；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及核算方法

(1)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按当期的项目进度所用款项与拨款金额孰低的原则计入当期损益。

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3)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递延收益余额一次性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但是，以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一) 持有待售资产及终止经营

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1. 已经就处置该非流动资产作出决议；
2. 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
3. 该项转让很可能在一年内完成。

对于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公司将该项资产的预计净残值调整为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但不得超过该项资产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无形资产等其他非流动资产，按上述原则处理。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已被公司处置或被公司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在经营和编制财务报表时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计划的一部分；③该组成部分仅仅是为了再出售而取得的子公司。其中，公司的组成部分，是指公司的一个部分，其经营和现金流量无论从经营上或从财务报告目的上考虑，均能与公司内其他部分清楚划分。公司组成部分在其经营期间是一个现金产出单元或一组现金产出单元，通常可能是一个子公司、一个事业部或事业群，拥有经营的资产，也可能承担负债，由公司高管负责。

公司在附注中披露终止经营的收入、费用、利润总额、所得税费用和净利润，以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终止经营利润。

（二十二）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本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二十三）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计量。本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

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

公司将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半数以上表决权或拥有被投资单位半数以下表决权、但同时能够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 (1) 通过与被投资单位其他投资者之间的协议，拥有被投资单位半数以上的表决权；
- (2) 根据公司章程或协议，有权决定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
- (3) 有权任命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机构的多数成员；
- (4)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机构占多数表决权。

4. 本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视同被合并子公司在本公司最终控制方对其开始实施控制时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以及前期比较报表进行相应调整。本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自本公司最终控制方对被合并子公司开始实施控制时起将被合并子公司的各项资产、负债以其账面价值并入本公司合并资产负债表，被合并子公司的经营成果纳入本公司合并利润表。

5. 本公司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自购买日起将被购买子公司资产、负债及经营成果纳入本公司财务报表中。

6. 本公司自子公司的少数股东处购买股权，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和损益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和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如果归属于少数股东的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8. 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母公司编制。当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时，合并时已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合并时抵消公司内部交易及余额，包括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公司内部交易发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该损失。

（二十四）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将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二十五）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合营安排具有下列特征：

（1）各参与方均受到该安排的约束；

（2）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对该安排实施共同控制。任何一个参与方都不能够单独控制该安排，对该安排具有共同控制的任何一个参与方均能够阻止其他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单独控制该安排。

1. 共同经营参与方的会计处理

合营方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1）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2）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3）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4）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合营方应当全额确认该损失。

2. 合营企业参与方的会计处理

合营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对合营企业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根据其对该合营企业的影响程度进行会计处理：

（1）对该合营企业具有重大影响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2）对该合营企业不具有重大影响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四、税项

（一）母公司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免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5.00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00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00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2.5

税收优惠政策依据：

增值税：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538号）“第十五条、下列项目免征增值税：（一）农业生产者销售的自产农产品……”。

企业所得税：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 512 号）“第八十六条 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七条第（一）项规定的企业从事农、林、牧、渔业项目的所得，可以免征、减征企业所得税，（二）企业从事下列项目的所得，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1. 花卉、茶以及其他饮料作物和香料作物的种植……”及《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农、林、牧、渔业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1 年第 48 号）“四、企业从事下列项目所得的税务处理（三）观赏性作物的种植，按“花卉、茶及其他饮料作物和香料作物的种植”项目处理”。

（二）子公司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3.00
营业税	应税服务	5.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00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00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00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00

注：子公司2016年尚未申请成为一般纳税人。

五、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前期差错更正的说明

（一）会计政策的变更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无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二）会计估计的变更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三）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六、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货币资金

1. 分类列示

项目	2016年7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现金	24,886.43	18,693.21
银行存款	1,533,666.64	3,383,551.01
其他货币资金	500,968.14	
合计	<u>2,059,521.21</u>	<u>3,402,244.22</u>

2. 期末其他货币资金为存出投资款。

3. 期末无存放在境外的款项。

4. 期末无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项目	2016年7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交易性金融资产	617,652.00	
其中：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617,652.00	
合计	<u>617,652.00</u>	

注：期末公允价值系按照 2016 年 7 月 29 日取得相同资产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即 2016 年 7 月最后一股票交易日收盘价格。

（三）应收账款

1. 分类列示

类别	2016年7月31日			
	金额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计 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账龄分析法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473,719.85	99.94	188,553.81	5.43

类别	2016年7月31日			
	金额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975.00	0.06	1,975.00	100.00
合计	<u>3,475,694.85</u>	<u>100.00</u>	<u>190,528.81</u>	

(续)

类别	2015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账龄分析法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835,040.96	100.00	104,646.08	3.69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u>2,835,040.96</u>	<u>100.00</u>	<u>104,646.08</u>	

2.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16年7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 (含1年)	2,767,125.33	79.65	83,013.76	2,603,914.46	91.85	78,117.43
1至2年 (含2年)	630,068.02	18.14	63,006.80	222,586.50	7.85	22,258.65
2至3年 (含3年)	67,986.50	1.96	33,993.25	8,540.00	0.30	4,270.00
3至4年 (含4年)	8,540.00	0.25	8,540.00			
合计	<u>3,473,719.85</u>	<u>100.00</u>	<u>188,553.81</u>	<u>2,835,040.96</u>	<u>100.00</u>	<u>104,646.08</u>

3. 期末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永修县九合乡青墅村民委员会	非关联方	299,202.97	1年以内	8.61
浙江森禾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16,300.00	1年以内	6.22
上海泰森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5,500.00	1年以内	5.91
南昌市湾里区城市管理委员会	非关联方	199,839.00	1年以内	5.75
棕榈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9,571.50	1年以内	4.88
合计		<u>1,090,413.47</u>		<u>31.37</u>

4.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项目	2016 年 1-7 月发生额	2015 年度发生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430.00

5. 本报告期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无转回或收回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本期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85,882.73
本期收回或转回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无

6. 本报告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7. 本报告期无因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

(四) 预付款项

账龄	2016 年 7 月 31 日	比例 (%)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130,000.00	100.00	97,218.32	100.00
合计	<u>130,000.00</u>	<u>100.00</u>	<u>97,218.32</u>	<u>100.00</u>

(五) 其他应收款

1. 分类列示

类别	2016 年 7 月 31 日			
	金额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账龄分析法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773,018.79	94.67	53,190.56	3.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9,823.96	5.33		
合计	<u>1,872,842.75</u>	<u>100.00</u>	<u>53,190.56</u>	

(续)

类别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账龄分析法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2,089.00	<u>100.00</u>		

类别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
合计	62,089.00	100.00	

2.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中石化南昌石油分公司	58,480.64			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其账面价值差异很小
备用金	20,793.32			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其账面价值差异很小
押金	20,550.00			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其账面价值差异很小
合计	99,823.96			

3. 按性质分类其他应收款的账面余额

款项性质	2016 年 7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处置部分基地款	1,773,018.79	
往来款项	58,480.64	26,080.35
备用金	20,793.32	
押金	20,550.00	20,550.00
代垫费用		15,458.65
合计	1,872,842.75	62,089.00

4.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无转回或收回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本期计提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53,190.56
本期收回或转回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无

5. 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6. 本报告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7. 本报告期无因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

（六）存货

1. 分类列示

项目	2016 年 7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 余额	跌价 准备	账面 价值	账面 余额	跌价 准备	账面 价值
原材料	174,155.15		174,155.15	142,053.58		142,053.58
消耗性生物 资产	1,525,924.76	5,331.69	1,520,593.07	2,280,738.58		2,280,738.58
合计	<u>1,700,079.91</u>	<u>5,331.69</u>	<u>1,694,748.22</u>	<u>2,422,792.16</u>		<u>2,422,792.16</u>

2. 期末盘点因水灾造成减值损失的总种植面积为 7,350.00 平方米的 401 和 402 号草坪地块，项目组利用 GPS 沿涨水区域测量后确认上述地块中的 1,519.00 平方米因涨水导致存货发生减值，我们按照该地块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原则相应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5,331.69 元。

3. 期末无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七）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 年 7 月 31 日
一、原价合计	<u>647,260.50</u>	<u>345,522.00</u>	<u>30,800.00</u>	<u>961,982.50</u>
其中：机器设备	519,730.00	241,624.00	30,800.00	730,554.00
运输工具	45,360.00	85,500.00		130,860.00
电子设备及其他	82,170.50	18,398.00		100,568.50
		本期新增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
二、累计折旧合计	<u>314,857.64</u>	<u>96,259.00</u>	<u>29,260.00</u>	<u>381,856.64</u>
其中：机器设备	280,611.79	75,576.11	29,260.00	<u>326,927.90</u>
运输工具	9,738.01	11,050.88		<u>20,788.89</u>
电子设备及其他	24,507.84	9,632.01		34,139.85
三、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 金额合计				
其中：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四、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u>332,402.86</u>			<u>580,125.86</u>
其中：机器设备	239,118.21			403,626.10
运输工具	35,621.99			110,071.11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 年 7 月 31 日
电子设备及其他	57,662.66			66,428.65

(2) 公司期末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八)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数	其它减少	2016 年 7 月 31 日
土地复垦费款	92,883.11	288,914.10	92,883.11		288,914.10
建设改造支出	3,884,213.00	1,356,757.36	257,300.02	2,819,456.62	2,164,213.72
设备租赁费	45,000.00	26,000.00	18,916.12	41,250.00	10,833.88
土地租赁费		1,068,356.06	342,339.63	115,435.32	610,581.11
合计	<u>4,022,096.11</u>	<u>2,740,027.52</u>	<u>711,438.88</u>	<u>2,976,141.94</u>	<u>3,074,542.81</u>

注：其他减少-土地租赁费为结转至长期待摊费用-建设改造支出的金额；其他减少-设备租赁费、建设改造支出为结转本期处置基本农田时尚未摊销的长期待摊费用余额。

(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2016 年 7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一、递延所得税资产				
应收账款减值准备	190,528.81	24,167.35	104,646.08	13,080.76
其他应收款减值准备	53,190.56	6,648.82		
存货跌价准备	5,331.69	666.46		
未弥补的亏损	16,086.87	4,021.72		
合计	<u>265,137.93</u>	<u>35,504.35</u>	<u>104,646.08</u>	<u>13,080.76</u>
二、递延所得税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60,642.79	15,160.70		
合计	<u>60,642.79</u>	<u>15,160.70</u>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情况

项目	2016 年 7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亏损		46,589.29
合计		<u>46,589.29</u>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2016 年 7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备注
2020		46,589.29	
合计		<u>46,589.29</u>	

(十) 应付票据

种类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316,130.00	
合计	<u>316,130.00</u>	

注：企业期末无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

(十一) 应付账款

1. 分类列示

项目	2016 年 7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含 1 年）	1,029,594.78	556,362.10
1-2 年（含 2 年）	72,355.50	10,880.00
2-3 年（含 3 年）	10,880.00	
合计	<u>1,112,830.28</u>	<u>567,242.10</u>

2. 期末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

债权单位名称	所欠金额	账龄	比例（%）
永修县鑫农机服务专业合作社	500,000.00	1 年以内	44.93
江西浩宇实业有限公司	378,511.04	1 年以内	34.01
		1 年以内 33,745.00 元；1-2	
永修县老城利农农资经营部	53,225.00	年 8,600.00 元；2-3 年	4.78
		10,880.00 元	
江西省农资集团南昌兴农有限公司	39,555.50	1-2 年	3.55
熊小明	35,000.00	1 年以内	3.15
合计	<u>1,006,291.54</u>		<u>90.42</u>

(十二) 预收款项

项目	2016 年 7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含 1 年）	44,678.50	139,405.50
合计	<u>44,678.50</u>	<u>139,405.50</u>

(十三) 应付职工薪酬

1. 分类列示

项 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支付	2016 年 7 月 31 日
短期薪酬	343,977.48	2,073,977.40	1,834,825.30	583,129.58
离职后福利中的设定提存计划负债		82,332.19	82,332.19	
合 计	<u>343,977.48</u>	<u>2,156,309.59</u>	<u>1,917,157.49</u>	<u>583,129.58</u>

2. 短期薪酬

项 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支付	2016 年 7 月 31 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43,977.48	1,936,710.56	1,697,558.46	583,129.58
二、职工福利费		94,310.00	94,310.00	
三、社会保险费		33,104.34	33,104.34	
其中：1. 医疗保险		26,951.72	26,951.72	
2. 工伤保险		4,627.36	4,627.36	
3. 生育保险		1,525.26	1,525.26	
四、住房公积金		9,852.50	9,852.5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合 计	<u>343,977.48</u>	<u>2,073,977.40</u>	<u>1,834,825.30</u>	<u>583,129.58</u>

3. 设定提存计划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支付	2016 年 7 月 31 日
一、基本养老保险		80,030.11	80,030.11	
二、失业保险费		2,302.08	2,302.08	
三、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u>82,332.19</u>	<u>82,332.19</u>	

(十四)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2016 年 7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企业所得税	59,820.59	224,164.53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5,511.02	3,687.76
增值税	436.89	
其他	99.57	557.08
合计	<u>65,868.07</u>	<u>228,409.37</u>

(十五) 其他应付款

1. 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16 年 7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含 1 年)	85,402.68	769,513.16
1-2 年 (含 2 年)	757,200.00	45,000.00
2-3 年 (含 3 年)	45,000.00	15,000.00
3 年以上	703,102.00	1,388,102.00
合计	<u>1,590,704.68</u>	<u>2,217,615.16</u>

2. 按款项性质列示

款项性质	2016 年 7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拆借本金及利息	1,564,102.00	2,205,302.00
租赁费	26,000.00	
应付代垫款	602.68	12,313.16
合计	<u>1,590,704.68</u>	<u>2,217,615.16</u>

3. 期末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情况

债权单位名称	所欠金额	账龄	未偿还原因
		1 至 2 年 26,000.00; 2 至 3	
黄爱华	774,102.00	年 45,000.00; 3 年以上	拆借款
		703,102.00	
魏华子	725,200.00	1-2 年	拆借款
合计	<u>1,499,302.00</u>		

(十六) 股本

投资者姓名	2016 年 7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
黄爱华	2,793,000.00	66.50	2,793,000.00	66.50	1,880,000.00	94.00
李通	205,800.00	4.90	205,800.00	4.90		
舒燕清	184,800.00	4.40	184,800.00	4.40		
余海涛	168,000.00	4.00	168,000.00	4.00		
冯磊	168,000.00	4.00	168,000.00	4.00		
章云荣	147,000.00	3.50	147,000.00	3.50		
李文炳	147,000.00	3.50	147,000.00	3.50		

投资者姓名	2016年7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
赖晓燕	117,600.00	2.80	117,600.00	2.80		
陈立群	100,800.00	2.40	100,800.00	2.40		
邓国苹	84,000.00	2.00	84,000.00	2.00		
余再胜	84,000.00	2.00	84,000.00	2.00		
徐志勇					60,000.00	3.00
范龙					60,000.00	3.00
合计	<u>4,200,000.00</u>	<u>100.00</u>	<u>4,200,000.00</u>	<u>100.00</u>	<u>2,000,000.00</u>	<u>100.00</u>

注：报告期公司股东及股本（实收资本）的变化情况详见本附注“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十七）资本公积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7月31日
其他资本公积	4,857,610.03			4,857,610.03
合计	<u>4,857,610.03</u>			<u>4,857,610.03</u>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其他资本公积		4,857,610.03		4,857,610.03
合计		<u>4,857,610.03</u>		<u>4,857,610.03</u>

注：2015年10月17日，中绿恒通过股东会决议，决议同意：将中绿恒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中绿恒公司2015年8月31日的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于2015年10月16日出具了天职业字[2015]13901号审计报告，截至2015年8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为人民币9,057,610.03元（其中：实收资本4,200,000.00元，盈余公积485,761.01元，未分配利润4,371,849.02元）。

沃克森（北京）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湖南分公司对中绿恒公司截至2015年8月31日的全部资产、负债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沃克森评报字[2015]第0725号《江西中绿恒草坪工程有限公司拟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经评估后的净资产价值为922.64万元，评估值较账面净资产增值16.88万元，增值率1.86%。

截至2015年11月2日止，中绿恒公司已根据上述审计报告及评估报告，将其2015年8月31日的净资产折合股本420万元，折股时已调整财务报表并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经审计的净资产超过股本4,200,000.00元的部分共计4,857,610.03元，全部计入资本公积。上述事项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5年11月2日出具了天职业字[2015]14515号验资报告。

(十八) 盈余公积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 年 7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	57,471.67			57,471.67
合计	<u>57,471.67</u>			<u>57,471.67</u>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	223,282.87	319,949.81	485,761.01	57,471.67
合计	<u>223,282.87</u>	<u>319,949.81</u>	<u>485,761.01</u>	<u>57,471.67</u>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	4,618.07	218,664.80		223,282.87
合计	<u>4,618.07</u>	<u>218,664.80</u>		<u>223,282.87</u>

(十九) 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16 年 1-7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上期期末未分配利润	470,587.00	2,009,545.76	41,562.60
期初未分配利润调整合计数(调增+, 调减-)		2,351.25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470,587.00	2,011,897.01	41,562.60
加: 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7,257.83	3,150,488.82	2,186,647.96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19,949.81	218,664.80
其他		-4,371,849.02	
期末未分配利润	<u>453,329.17</u>	<u>470,587.00</u>	<u>2,009,545.76</u>

注: 2015 年度其他减少原因详见“(十七) 资本公积、注”。

(二十)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分类列示

项 目	2016 年 1-7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6,612,080.32	10,094,573.00	4,901,404.98
其他业务收入	12,111.80	126,000.00	
营业收入合计	<u>6,624,192.12</u>	<u>10,220,573.00</u>	<u>4,901,404.98</u>
主营业务成本	3,530,603.82	4,228,116.10	1,735,296.32
其他业务成本		148,440.00	
营业成本合计	<u>3,530,603.82</u>	<u>4,376,556.10</u>	<u>1,735,296.32</u>

2. 主营业务（分产品）

产品名称	2016 年 1-7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百慕达	4,003,330.21	2,496,877.19	4,139,839.00	1,679,766.70	2,720,611.69	684,424.94
百慕达加黑麦草	2,515,520.00	968,960.48	5,954,734.00	2,548,349.40	2,180,793.29	1,050,871.38
绿化养护	93,230.11	64,766.15				
合计	<u>6,612,080.32</u>	<u>3,530,603.82</u>	<u>10,094,573.00</u>	<u>4,228,116.10</u>	<u>4,901,404.98</u>	<u>1,735,296.32</u>

3. 主营业务（分地区）

地区	2016 年 1-7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占比 (%)	主营业务收入	占比 (%)	主营业务收入	占比 (%)
江西省	4,973,240.32	75.22	7,516,087.17	74.46	3,615,731.12	73.76
湖南省	545,755.00	8.25	550,919.50	5.46		
浙江省	499,215.00	7.55	786,461.33	7.79	793,900.00	16.20
广东省	212,445.00	3.21	706,270.00	7.00	278,288.86	5.68
上海市	205,500.00	3.11	117,190.00	1.16	163,125.00	3.33
福建省	92,300.00	1.40	284,095.00	2.81	30,900.00	0.63
贵州省	32,600.00	0.49				
湖北省	7,900.00	0.12	133,550.00	1.32	13,000.00	0.27
江苏省	25,125.00	0.38				
山东省	18,000.00	0.27				
重庆市					6,460.00	0.13
合计	<u>6,612,080.32</u>	<u>100.00</u>	<u>10,094,573.00</u>	<u>100.00</u>	<u>4,901,404.98</u>	<u>100.00</u>

4. 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2016 年 1-7 月：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总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
永修县九合乡青墅村民委员会	299,202.97	4.53
南昌市园林开发公司	292,365.00	4.42
浙江森禾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282,600.00	4.27
上海秦森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205,500.00	3.11
南昌市湾里区城市管理委员会	199,839.00	3.02
合计	<u>1,279,506.97</u>	<u>19.35</u>

2015 年度: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总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
南昌市园林开发公司	716,200.00	7.01
江西百岁山食品饮料有限公司	444,000.00	4.34
浙江森禾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367,800.00	3.60
湖南浔龙河园林绿化有限公司	341,330.00	3.34
江西省金庐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253,257.50	2.48
合计	<u>2,122,587.50</u>	<u>20.77</u>

2014 年度: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总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
杭州畅达园林有限公司	628,510.00	12.82
江西建工第三建筑有限责任公司	600,000.00	12.24
棕榈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476,556.50	9.72
浙江森禾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471,125.00	9.61
江西联盛足球俱乐部有限公司	240,000.00	4.90
合计	<u>2,416,191.50</u>	<u>49.29</u>

(二十一) 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16 年 1-7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营业税	4,296.70	3,780.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278.96	37.80	
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附加	18.17	189.00	
价格调节基金		252.00	
其他	1,616.27	340.20	
合计	<u>6,210.10</u>	<u>4,599.00</u>	

(二十二) 销售费用

费用性质	2016 年 1-7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工资薪酬	322,810.57	238,157.30	154,800.00
运输费	170,513.61	4,200.00	
车辆使用费	43,497.41	115,178.95	35,445.62
业务招待费	12,251.00	55,561.00	29,374.80
折旧、摊销费	7,682.55	12,533.91	6,000.00
广告费	6,750.00	13,000.00	5,330.00
差旅费	4,060.00	23,982.50	9,419.00

费用性质	2016 年 1-7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办公费	500.00	768.00	
其他	8,168.60	27,390.45	
合计	<u>576,233.74</u>	<u>490,772.11</u>	<u>240,369.42</u>

(二十三) 管理费用

费用性质	2016 年 1-7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工资薪酬	568,819.15	593,283.98	153,165.00
中介机构费用	276,000.00	549,000.00	
租赁费	57,540.00	43,140.00	
车辆使用费	56,445.25	64,912.41	47,322.00
差旅费	47,974.40	58,431.00	3,283.40
业务招待费	43,770.00	87,930.50	8,036.00
研究与开发费	31,500.00	106,400.00	66,600.00
办公费	21,468.29	69,082.87	13,200.80
长期待摊费用	8,749.59	15,000.00	9,000.00
折旧费	6,768.18	4,618.78	2,887.14
税金			1,811.90
其他	41,690.18	44,368.13	
合计	<u>1,160,725.04</u>	<u>1,636,167.67</u>	<u>305,306.24</u>

(二十四) 财务费用

费用性质	2016 年 1-7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利息支出	58,800.00	25,200.00	
减：利息收入	4,746.57	1,369.23	1,042.45
手续费	2,919.60	4,295.30	270.14
合计	<u>56,973.03</u>	<u>28,126.07</u>	<u>-772.31</u>

(二十五)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2016 年 1-7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坏账损失	139,073.29	43,477.22	50,306.90
存货跌价损失	5,331.69		
合计	<u>144,404.98</u>	<u>43,477.22</u>	<u>50,306.90</u>

(二十六)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2016 年 1-7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0,642.79		
合计	<u>60,642.79</u>		

(二十七) 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明细情况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2016 年 1-7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57,977.35		
合计	<u>57,977.35</u>		

2. 本公司投资收益系股票投资所得，其投资收益汇回无重大限制。

(二十八)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2016 年 1-7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其他		366.17	
合计		<u>366.17</u>	

(二十九) 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16 年 1-7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u>1,540.00</u>	<u>9,583.00</u>		<u>1,540.00</u>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540.00	9,583.00		1,540.00
其他	1,277,037.69	8,000.00		1,277,037.69
合计	<u>1,278,577.69</u>	<u>17,583.00</u>		<u>1,278,577.69</u>

注：2016 年 1-7 月“其他”项为公司处置基本农田种植基地产生的有关损失；2015 年“其他”项为支付的茶树苗补偿款。

(三十) 所得税费用

(1) 分类列示

项 目	2016 年 1-7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所得税费用	6,341.69	473,169.18	384,250.45
其中：当期所得税	13,604.58	478,550.08	388,182.56

项 目	2016 年 1-7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递延所得税	-7,262.89	-5,380.90	-3,932.11

(2) 所得税费用与会计利润的关系的说明

项目	2016 年 1-7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利润总额	-10,916.14	3,623,658.00	2,570,898.41
按法定税率（25%）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729.02	905,914.49	642,724.60
某些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对以前期间当期所得税的调整			17,185.43
归属于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损益			
无须纳税的收入	-13,604.58	-478,550.08	-288,045.28
不可抵扣的费用	22,675.29	34,157.45	12,385.70
税率变动对期初递延所得税余额的影响			
以前年度已确认递延所得税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未确认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1,647.32	
所得税费用合计	<u>6,341.69</u>	<u>473,169.18</u>	<u>384,250.45</u>

(三十一)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6 年 1-7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往来款		1,021,200.00	1,597,110.00
利息收入	4,746.57	1,369.23	1,042.45
营业外收入		366.17	
合计	<u>4,746.57</u>	<u>1,022,935.40</u>	<u>1,598,152.45</u>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6 年 1-7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费用性支出	781,234.64	1,146,561.70	151,681.76
往来款	752,400.29	1,269,199.36	1,390,000.00
营业外支出		8,000.00	
合计	<u>1,533,634.93</u>	<u>2,423,761.06</u>	<u>1,541,681.76</u>

3.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6 年 1-7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其他货币资金-存出投资款	500,968.14		
合计	<u>500,968.14</u>		

(三十二) 合并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项目	2016 年 1-7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7,257.83	3,150,488.82	2,186,647.96
加：资产减值准备	144,404.98	43,477.22	50,306.9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96,259.00	100,483.66	79,328.99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711,438.88	1,531,468.45	773,574.1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2,977,681.94	9,583.0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0,642.79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8,800.00	25,200.0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7,977.3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2,423.59	-5,380.90	-3,932.1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5,160.7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22,712.25	-93,864.61	-738,995.7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384,189.32	-706,063.10	-1,762,410.0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19,209.50	280,908.81	567,648.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2,403,176.37</u>	<u>4,336,301.35</u>	<u>1,152,168.38</u>
二、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三、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558,553.07	3,402,244.22	386,997.6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402,244.22	386,997.60	413,474.22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项目	2016年1-7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43,691.15	3,015,246.62	-26,476.62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2016年7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一、现金	1,558,553.07	3,402,244.22	386,997.60
其中：1. 库存现金	24,886.43	18,693.21	158,159.72
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533,666.64	3,383,551.01	228,837.88
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58,553.07	3,402,244.22	386,997.60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七、报告期合并范围发生变更的说明

本报告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被合并方名称	股权取得比例(%)	交易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江西中超体育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100.00	交易前后实际控制人均为股东黄爱华	2015年7月24日	见注	0.00	0.00

注：江西中超体育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于2015年3月11日注册，注册资本200万元，由黄爱华、李冬生、章云荣分别认缴40%、30%、30%，实际控制人为股东黄爱华，2015年7月24日江西中绿恒草坪工程有限公司（后变更为江西中绿恒草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即“中绿恒公司”）与黄爱华、李冬生、章云荣分别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截止2015年7月24日，中超公司实缴资本为零，未实际展开经营业务，故江西中绿恒草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购买中超公司时企业合并成本为零，中超公司的资产和负债均为零。2015年8月24日江西中绿恒草坪工程有限公司全额缴纳了注册资本，持有江西中超体育产业发展有限公司100%的股份，并由江西惠普会计师事务所于2015年8月24日出具了报告号为赣惠普内验字[2015]第049号的验资报告，由此江西中超体育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成为中绿恒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因中绿恒公司和江西中超体育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均为黄爱华，因此中绿恒公司收购江西中超体育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从其成立之日起纳入合并范围。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子公司全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江西中超体育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南昌市	南昌市	施工、服务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九、期末发行在外的、可转换为股份的金融工具

报告期末无发行在外的、可转换为股份的金融工具。

十、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项目	2015年12月 31日账面余额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 的累计公 允价值变 动	本期计 提的减 值	2016年7月 31日账面 余额
金融资产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999,080.00	442,070.79	60,642.79			617,652.00
上述合计		<u>999,080.00</u>	<u>442,070.79</u>	<u>60,642.79</u>			<u>617,652.00</u>

十一、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黄爱华和余再胜，其中余再胜为公司法人，与黄爱华为夫妻关系。

（二）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李冬生	全资子公司之法人代表
余海涛	公司股东（与余再胜为叔侄关系）
付方林	公司总经理
余海源	实际控制人余再胜之侄子
余兆胜	余再胜之兄长
邓国苹	公司股东、监事
黄一东	实际控制人黄爱华之兄长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陈飞珍	实际控制人余再胜之侄媳

（三）本集团的子公司情况

本集团子公司的情况详见本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四）关联方交易

公司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2016年1-7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余再胜	汽车租赁	2,916.67	5,000.00	5,000.00
余海涛	汽车租赁	2,916.67	5,000.00	
李冬生	汽车租赁	2,916.67		
余海源	汽车租赁	1,750.00	3,000.00	3,000.00
付方林	汽车租赁		5,000.00	
黄爱华	汽车租赁			4,000.00
邓国苹	汽车租赁			3,000.00
黄一东	汽车租赁	2,916.67	5,000.00	
关键管理人员	薪酬	509,464.72	546,200.00	111,600.00

注：关键管理人员包含黄爱华、李冬生、余海涛、余再胜、舒燕清、倪华、杨春莲、余万胜、付方林。

（五）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项目名称	性质	关联方	2016年7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拆借款项	陈飞珍			290,000.00
合计					<u>290,000.00</u>
其他应付款	拆借款项	黄爱华	774,102.00	1,474,102.00	1,834,102.36
其他应付款	代垫款	李冬生	6,000.00	6,000.00	
其他应付款	拆借款项	余再胜			847,110.00
合计			<u>780,102.00</u>	<u>1,480,102.00</u>	<u>2,681,212.36</u>

十二、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重要承诺事项

报告期末，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二）或有事项

报告期末，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

报告期末，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五、母公司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一) 应收账款

1. 分类列示

类别	金额	2016年7月31日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账龄分析法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380,052.85	99.94	185,743.80	5.5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975.00	0.06	1,975.00	100.00
合计	<u>3,382,027.85</u>	<u>100.00</u>	<u>187,718.80</u>	

(续)

类别	金额	2015年12月31日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账龄分析法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835,040.96	100.00	104,646.08	3.69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u>2,835,040.96</u>	<u>100.00</u>	<u>104,646.08</u>	

2.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16年7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1年以内(含1年)	2,673,458.33	79.10	80,203.75	2,603,914.46	91.85	78,117.43
1至2年(含2年)	630,068.02	18.64	63,006.80	222,586.50	7.85	22,258.65

账龄	2016 年 7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2 至 3 年 (含 3 年)	67,986.50	2.01	33,993.25	8,540.00	0.30	4,270.00
3 至 4 年 (含 4 年)	8,540.00	0.25	8,540.00			
合计	<u>3,380,052.85</u>	<u>100.00</u>	<u>185,743.80</u>	<u>2,835,040.96</u>	<u>100.00</u>	<u>104,646.08</u>

3. 期末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永修县九合乡青墅村民委员会	非关联方	299,202.97	1 年以内	8.85
浙江森禾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16,300.00	1 年以内	6.40
上海秦森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5,500.00	1 年以内	6.08
南昌市湾里区城市管理委员会	非关联方	199,839.00	1 年以内	5.91
棕榈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9,571.50	1 年以内	5.01
合计		<u>1,090,413.47</u>		<u>32.25</u>

4.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项目	2016 年 1-7 月发生额	2015 年发生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430.00

5. 本报告期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无转回或收回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本期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83,072.72
本期收回或转回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无

6. 本报告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7. 本报告期无因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

(二) 其他应收款

1. 分类列示

类别	金额	2016 年 7 月 31 日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账龄分析法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773,018.79	94.67	53,190.56	3.00

类别	金额	2016年7月31日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占总额比 例(%)	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9,823.96	5.33		
合计	<u>1,872,842.75</u>	<u>100.00</u>	<u>53,190.56</u>	

(续)

类别	金额	2015年12月31日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占总额比 例(%)	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账龄分析法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2,089.00	100.00		
合计	<u>62,089.00</u>	<u>100.00</u>		

2.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中石化南昌石油分公司	58,480.64			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其账面价值差异很小
备用金	20,793.32			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其账面价值差异很小
押金	20,550.00			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其账面价值差异很小
合计	<u>99,823.96</u>			

3. 按性质分类其他应收款的账面余额

款项性质	2016年7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处置基地款	1,773,018.79	
往来款项	58,480.64	26,080.35
备用金	20,793.32	
押金	20,550.00	20,550.00
代垫费用		15,458.65
合计	<u>1,872,842.75</u>	<u>62,089.00</u>

4.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无转回或收回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本期计提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53,190.56
本期收回或转回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无

5. 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6. 本报告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7. 本报告期无因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三)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江西中超体育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2,000,000.00		
合计	<u>2,000,000.00</u>		

接上表: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本期增减变动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现金红利
合计			

接上表: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增减变动		2016 年 7 月 31 日	资产减值准备
	其他			
合计			2,000,000.00	
			<u>2,000,000.00</u>	

(四)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分类列示

项 目	2016 年 1-7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6,518,850.21	10,094,573.00	4,901,404.98
其他业务收入	12,111.80	126,000.00	
营业收入合计	<u>6,530,962.01</u>	<u>10,220,573.00</u>	<u>4,901,404.98</u>
主营业务成本	3,465,837.67	4,228,116.10	1,735,296.32
其他业务成本		148,440.00	

项 目	2016 年 1-7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营业成本合计	<u>3,465,837.67</u>	<u>4,376,556.10</u>	<u>1,735,296.32</u>

2. 主营业务（分产品）

产品名称	2016 年 1-7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百慕达	4,003,330.21	2,496,877.19	4,139,839.00	1,679,766.70	2,720,611.69	684,424.94
百慕达加黑麦草	2,515,520.00	968,960.48	5,954,734.00	2,548,349.40	2,180,793.29	1,050,871.38
合计	<u>6,518,850.21</u>	<u>3,465,837.67</u>	<u>10,094,573.00</u>	<u>4,228,116.10</u>	<u>4,901,404.98</u>	<u>1,735,296.32</u>

3. 主营业务（分地区）

地区	2016 年 1-7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占比（%）
江西省	4,880,010.21	74.85	7,516,087.17	74.46	3,615,731.12	73.76
湖南省	545,755.00	8.37	550,919.50	5.46		
浙江省	499,215.00	7.66	786,461.33	7.79	793,900.00	16.20
广东省	212,445.00	3.26	706,270.00	7.00	278,288.86	5.68
上海市	205,500.00	3.15	117,190.00	1.16	163,125.00	3.33
福建省	92,300.00	1.42	284,095.00	2.81	30,900.00	0.63
贵州省	32,600.00	0.50				
湖北省	7,900.00	0.12	133,550.00	1.32	13,000.00	0.27
江苏省	25,125.00	0.39				
山东省	18,000.00	0.28				
重庆市					6,460.00	0.13
合计	<u>6,518,850.21</u>	<u>100.00</u>	<u>10,094,573.00</u>	<u>100.00</u>	<u>4,901,404.98</u>	<u>100.00</u>

4. 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2016 年 1-7 月：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总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永修县九合乡青墅村民委员会	299,202.97	4.58
南昌市园林开发公司	292,365.00	4.48
浙江森禾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282,600.00	4.33
上海秦森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205,500.00	3.15
南昌市湾里区城市管理委员会	199,839.00	3.06
合计	<u>1,279,506.97</u>	<u>19.60</u>

2015年度: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总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南昌市园林开发公司	716,200.00	7.01
江西百岁山食品饮料有限公司	444,000.00	4.34
浙江森禾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367,800.00	3.60
湖南浔龙河园林绿化有限公司	341,330.00	3.34
江西省金庐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253,257.50	2.48
合计	<u>2,122,587.50</u>	<u>20.77</u>

2014年度: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总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杭州畅达园林有限公司	628,510.00	12.83
江西建工第三建筑有限责任公司	600,000.00	12.24
棕榈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476,556.50	9.72
浙江森禾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471,125.00	9.61
江西联盛足球俱乐部有限公司	240,000.00	4.90
合计	<u>2,416,191.50</u>	<u>49.30</u>

十六、补充资料

(一) 净资产收益率

项目	2016年1-7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31%	46.85%	69.6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55%	47.11%	70.03%
基本每股收益	0.00	0.75	
稀释每股收益	0.00	0.75	

注:从股改当年2015年开始计算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

(二)按照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的要求,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情况。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如下: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	2016年1-7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1)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540.00	-9,583.00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	2016年1-7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2)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5)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6)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7)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8)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5,331.69		
(9) 债务重组损益			
(10)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11)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1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13)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1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18,620.14		
(15)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2,000.00
(16)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17)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18)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19)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2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277,037.69	-7,633.83	
(2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u>-1,165,289.24</u>	<u>-17,216.83</u>	<u>-12,000.00</u>
减：所得税影响金额	-145,661.16	-2,152.10	-1,500.00
扣除所得税影响后的非经常性损益	<u>-1,019,628.08</u>	<u>-15,064.73</u>	<u>-10,500.00</u>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	2016 年 1-7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常性损益	-1,019,628.08	-15,064.73	-10,500.0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十七、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报告期财务报表已于 2016 年 8 月 30 日经公司董事会批准报出。

江西中绿恒草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8 月 30 日





营业执照

(副本) (15-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923425568

名称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19号68号楼A-1和A-5区域

执行事务合伙人 邱靖之

成立日期 2012年03月05日

合伙期限 2012年03月05日至 长期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下期出资时间为2016年06月30日;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在线扫码获取详细信息

登记机关



2016 年 06 月 22 日

提示: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上一年度年度报告并公示。

证书序号: NO. 019786

说明

1.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主任会计师: 邱靖之

办公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19号68号楼A1和A-5区域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 11010150

注册资本(出资额): 6130万元

批准设立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105号

批准设立日期: 2011-11-14

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
(2011)



证书序号: 000444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 批准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 邱靖之



证书号: 08

发证时间: 二〇〇八年五月二十五日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〇八年五月二十七日



姓名: 傅成钢
 Full name: 傅成钢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73-09-12
 Date of birth: 1973-09-12
 工作单位: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广州分所
 Working unit: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广州分所
 身份证号码: 320105197309121438
 Identity card No.: 320105197309121438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与原件核对一致
 (XIX)

证书编号: 430300010005
 No. of Certificate: 430300010005
 批准注册协会: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1998年05月01日
 Date of Issuance: 1998年05月01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入
After the holder is transferred to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Tianzhi International Accounting Firm (General Partnership)

2014年8月12日
Stamp of the transfer and holding of CPA

同意调入
After the holder is transferred to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Tianzhi International Accounting Firm (General Partnership)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4年8月12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入
After the holder is transferred to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Tianzhi International Accounting Firm (General Partnership)

2014年8月12日
Stamp of the transfer and holding of CPA

同意调入
After the holder is transferred to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Tianzhi International Accounting Firm (General Partnership)



姓名 张杰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68-05-23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湖南天华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203116805231127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452060114004
Set of Certificate

注册税务师协会 湖南天华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1989年11月11日
Issued on